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泰生物”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万泰生物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 年 1 月 13 日，万泰生物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邱子欣、叶祥忠、赵灵芝回避表决。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公司 2023 年度部分实际发生的小额关联交易未作预计或部分超出了预计金额，相关金额较小，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 （二）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3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和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 年预计金额	2023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商品）	日本大塚电子株式会社	600.00	214.81	注 1
	养生堂（安吉）化妆品有限公司	30.00	12.81	
	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50.00	31.90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年预计金额	2023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浙江彩虹鱼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61.41	
	浙江娇阳生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	489.04	注 2
	养生堂（安吉）销售有限公司		38.16	注 3
	浙江养生堂保健品销售有限公司		23.92	注 3
	杭州交子茶业有限公司		11.15	注 3
	农夫山泉股份有限公司		0.76	注 3
	养生堂有限公司		16.77	注 3
	杭州养生堂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30.42	注 3
	<b>小计</b>	<b>12,780.00</b>	<b>931.15</b>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浙江养生堂天然药物研究有限公司		1.70	注 3
	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100.00	8.08	根据实际业务需求交易
	养生堂有限公司	50.00	5.48	根据实际业务需求交易
	杭州养生堂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450.00	282.16	根据实际业务需求交易
	浙江养生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00	0.70	根据实际业务需求交易
	<b>小计</b>	<b>650.00</b>	<b>298.12</b>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杭州养生堂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25.15	注 3
	浙江养生堂天然药物研究有限公司	200.00	111.52	根据实际业务需求交易
	养生堂有限公司		25.15	注 3
	<b>小计</b>	<b>200.00</b>	<b>161.82</b>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日本大塚电子株式会社	750.00	741.30	
	浙江彩虹鱼科技有限公司	30.00	54.66	注 3
	养生堂有限公司		34.20	注 3
	<b>小计</b>	<b>780.00</b>	<b>830.16</b>	
其他	养生堂有限公司	1,500.00	1,370.58	
	杭州养生堂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30.00	203.50	注 3
	<b>小计</b>	<b>1,530.00</b>	<b>1,574.08</b>	
<b>合计</b>		<b>15,940.00</b>	<b>3,795.33</b>	

注 1：交易金额差异主要受公司需求以及部分零部件国产替代的影响。

注 2：受市场环境变化的影响，公司鼻喷新冠疫苗产销量不及预期，故减少向浙江娇阳生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采购鼻喷新冠疫苗辅材。

注 3：公司 2023 年度部分实际发生的小额关联交易未作预计或部分超出了预计金额，相关

金额较小，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 2023 年度实际发生关联交易合计金额未超出本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合计金额，各关联交易均为公司与关联方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发生的采购业务、销售业务、提供或接受劳务、租赁业务等。公司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通过公允、合理协商的方式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普遍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 **二、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通过公允、合理协商的方式确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与前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在同类业务中占比较小，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原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部分实际发生的小额关联交易未作预计或部分超出了预计金额，相关金额较小，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未对公司的独立性、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未损害股东利益。

综上，国金证券对公司确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柳泰川  
柳泰川

王施健  
王施健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 3月28日 0023247

